

2010年第166號法律公告

《2010年香港科技園公司條例(修訂附表1)公告》

(由香港科技園公司根據《香港科技園公司條例》(第565章)
第27(2)條訂立)

1. 生效日期

本公告自2011年2月18日起實施。

2. 修訂《香港科技園公司條例》

《香港科技園公司條例》(第565章)現予修訂，修訂方式列於第3條。

3. 修訂附表1(指明處所)

(1) 附表1，第5項，(a)段，在“(第1期)”之後——
加入分號。

(2) 附表1，第5項，(b)段，在“(第2期)”之後——
加入
“；及”。

(3) 附表1，第5項，在(b)段之後——
加入

“(c) 香港新界白石角大埔市地段第204號(第3期)”。

《2010年香港科技園公司條例(修訂附表1)公告》

B2184

2010年第166號法律公告

香港科技園公司
主席
蒲祿祺

2010年12月3日

《2010年香港科技園公司條例(修訂附表1)公告》

B2186

2010年第166號法律公告

註釋
第1段

註釋

本公告修訂《香港科技園公司條例》(第565章)附表1，以更新用以或將用以進行關乎該條例第6(1)(b)、(c)或(d)條所訂明的香港科技園公司宗旨的事務的處所的列表。